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800，证券简称：一汽轿车，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2019年4月12日、2019年4月1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股份”）进行了问询，公司内部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除公共传媒对上述事项进行转载报道外，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相关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况。

2、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披露了《2018年度报告》。

3、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等，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